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智家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516,763,389.93 元，盈余公积 571,042,280.14 元，资本公积 34,850,004,236.49 元。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为以前年度累计的亏损。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 571,042,280.14 元和资本公积 16,945,721,109.79 元，两项合计 17,516,763,389.93 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亏损。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于股东以货币、股权等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报表盈余公积减少至 0 元，资本公积减少至 17,904,283,126.70 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 0 元。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有助于推动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

二、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通知》中“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司应自股东会作出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决议之日起三十日内通知债权人或向社会公告”之规定，公司就本次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事宜，特此通知债权人。本次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或者实收资本变更，不影响债权人现有权益。

特此公告

居然智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